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潘玉龍

電話：22289111+54111

電子信箱：sportmale52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高字第11400247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87040000E_1140024723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40024723_ATTACH2.pdf、387040000E_1140024723_ATTACH3.jpg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臺中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赴海外學習活動實施計畫」一份，請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辦理學生國際交流活動實施要點及本府114年因公出國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計畫目的為鼓勵本市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參與國際活動，培養世界觀，並推動國民外交。

三、計畫內容簡述如下，詳如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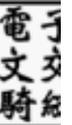
(一)參加對象如下：

1、設籍本市且就讀本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非應屆畢業生。

2、出團上限為35人。

(二)補助方式：

1、本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選出之一般生17名，每名補助 2萬元。



2、設籍本市且就讀本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清寒低收入戶學生、中低收入戶或原住民學生8名，全額補助，上開名額不足得由他校補足，且不得流用至一般生。

3、帶隊學校遴聘2名帶隊教師，全額補助。

4、本市高中職學生自費報名者，不予補助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德國。

四、活動報名資訊：請將報名表、家長同意書及護照影本寄(送)至西苑高中(407-106台中市西屯區西苑路268號；收件人學務處社團活動組長：04-27016473分機729)，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4年5月2日(星期五)止，若學生為第一次新辦護照，請先提供戶政事務所的人別證明影本，若是舊護照學生，請提供舊護照影本。

五、相關行程及金額，以正式決標為準。之後報名相關資訊及行前通知，請加入Google Classroom(代碼 xdfmj25u)，連結網址 <https://classroom.google.com/c/NzUyNzU4MjM3NTMz?cjc=xdfmj25u>，將陸續更新。

六、檢附「臺中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赴海外學習活動實施計畫案」、報名表及海報各1份，請詳閱活動事宜；案內校內選拔過程以公正公平為原則，報名表(範例)及評分表(範例)，各校得參酌使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